

檔 號：

保存年限：

考選部 函

地址：116203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之1號

承辦人：劉品伶

電話：02-22369188#3335

電子信箱：000513@mail.moex.gov.tw

970

花蓮縣花蓮市菁華街2號

受文者：國立花蓮女中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2月24日

發文字號：選規二字第110130037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檢送「國家考試簡介」、「111年度國家考試期日計畫表」
及「公務人員待遇福利制度及考試種類簡表」各乙份，惠請
貴校協助公告周知，請查照。

說明：

- 一、按中華民國國民年滿18歲者即可報考公務人員初等考試，並無學歷限制，而高中職畢業學生亦可報考公務人員普通考試，加入公務體系服務。此外，高中職在校生如能及早了解個人志趣及職涯發展，亦有助於未來選擇大專校院之就讀科、系。爰請貴校協助轉知旨揭國家考試資訊，俾利青年學子及早認識及準備公職考試。
- 二、為利各界查詢國家考試相關資訊，本部全球資訊網（[Http://www.moex.gov.tw](http://www.moex.gov.tw)）網站首頁設有「消息與公告」、「國家考試介紹」、「應考人專區」、「考選統計」、「主題專區」等區塊，其中「應考人專區」下有應考人最關心之「考試資訊（考試期日計畫表）」、「考試資格查詢」、「作答注意事項」、「考畢試題查詢(含測驗題答案)」等各項資訊板塊，免費供各界自由下載，同時歡迎貴校將本部全球資訊網設為

連結網站，供老師教學與學生報考之參考。

正本：國立花蓮女中

副本：

部長許舒翔

本案依照分層負責授權常務次長決行

初任公務人員考試種類

	特種考試(共 19 種)
	1. 特殊性質機關需要，例如涉外之外交人員及國際商務人員、安全人員、調查人員、警察人員、海巡人員、司法人員、關務人員、移民人員等特考 2. 實施地方自治之政府機關需要-地方政府人員特考 3. 保障身心障礙者就業權益-身障特考 4. 保障原住民族就業權益-原住民族特考

公務人員考試應考資格

考試種類	應考資格	系科所限制
高考一級 特考一等	博士畢	無限制
高考二級 特考二等	碩士畢	行政類科無限制 技術類科需相當研究院所畢業或研究所曾修習考試類科專業科目 2 科以上
高考三級 特考三等	學士畢	行政類科無限制 技術類科需相當系科組畢業或曾修習考試類科專業科目 2 科以上
普通考試 特考四等	高中職	行政類科無限制 技術類科需相當類科畢業
初等考試 特考五等	年滿 18 歲	無限制

公務人員高普初考與特考之差別

高普初考

- 居主流地位
- 每年定期舉辦
- 類科眾多
- 僅特殊類科有體格檢查要求
(例如航空駕駛)
- 3 年限制轉調

特種考試

- 輔助性質
- 不定期舉辦
- 類科較少
- 部分考試類科有年齡、體格、性別、兵役限制
- 6 年限制轉調

公務人員待遇福利制度及考試種類

近9年私部門新鮮人薪資情形表

年份	薪資一	薪資二
101年	26,722	31,639
102年	26,915	32,017
103年	27,193	32,269
104年	27,655	32,638
105年	28,116	33,313
106年	28,446	33,633
107年	28,849	33,880
108年	29,336	34,139
109年	29,819	34,450

初任公務人員待遇 \$\$\$

考試種類	取得職等	初任薪資
高考一級 (特考一等)	薦任9等	\$59,960
高考二級 (特考二等)	薦任7等	\$50,635
高考三級	薦任6等	\$47,630
(特考三等)	委任5等	\$44,660
普通考試 (特考四等)	委任3等	\$37,375
初等考試 (特考五等)	委任1等	\$30,235

公務人員福利及退撫制度

福利 制度	保險	公保、健保
	津貼	婚喪生育補助費、子女教育補助費
	獎金	考績獎金、年終獎金
假期	年休假最高30日(任職滿14年以上者)強制10天休假，應刷國民旅遊卡，其餘天數可休假或改支領不休假加班費	
退撫 制度	退休	一次退或月退或兼領二分之一的一次退休金與二分之一的月退休金併行，可確保退休生活無虞
	撫卹	因公或意外死亡或病故，對遺族照料確保身後無憂

公務人員的優勢--實現抱負、服務大眾、職業穩定、升遷有序、進修學習、待遇中上、福利較佳、退撫保障。